

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 摘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0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邮核心竞争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4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6, 463, 961. 3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股票投资策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投资。</p> <p>（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根据各项重要的经济指标分析宏观经济发展变动趋势，判断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进而对未来做出科学预测。在此基础上，结合对流动性及资金流向的分析，综合股市和债市估值及风险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p> <p>（二）股票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在中国经济转型过程中，符合经济转型方向、业绩前景明朗的成长型上市公司股票。采用自下而上个股精选的股票投资策略，从战略新兴产业及传统行业处于转型期的企业中精选成长型上市公司股票。</p> <p>本基金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定期分析和评估上市公司的成长性，从而确定本基金重点投资的成长型行业，并根据定期分析和评估结果动态调整。</p> <p>1、定量分析</p> <p>代表上市公司成长性的财务指标主要有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和 PEG 等，因此，本基金选择预期未来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和 PEG 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上市公司，构成本基金股票投资的基本范围。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分析各上市公司的现金流量指标和其他财务指标（主要是净资产</p>

	<p>收益率和资产负债率），从各行业中选择现金流量状况好、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强的上市公司，作为本基金的备选股票。</p> <p>2、定性分析</p> <p>分析各上市公司股票是否具有“核心竞争力”。所谓核心竞争力是指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管理层优秀，并在生产、技术、市场、政策环境等经营层面上具有一方面或多方面难以被竞争对手在短时间所模仿或超越的竞争优势的企业。</p> <p>(1) 公司治理结构</p> <p>企业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信息透明，注重公众股东利益和投资者关系，历史上没有发生过由公司治理结构带来的风险事件。</p> <p>(2) 管理层优秀</p> <p>企业具有优秀的管理层，且企业的经营实绩证明管理层是精明能干、正直诚实、富有理性的。不以上市套现为目的，踏实做事。</p> <p>(3) 竞争优势突出</p> <p>企业在生产、技术、市场、政策环境等经营层面上具有一方面或几方面竞争优势，而且，这种优势难以在短时间被竞争对手所模仿或超越；通过上述竞争优势不断提升经营能力，强化其技术壁垒、市场占有率、品牌影响力等。</p> <p>(4) 行业地位领先</p> <p>企业在行业中具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对行业的发展起着主导性的作用，处于同行业中的领先地位。</p> <p>3、实地调研</p> <p>本基金投研团队将实地调研上市公司，深入了解其管理团队能力、公司法人治理情况、经营状况、重大投资项目情况、核心竞争力状况以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等。</p> <p>(三) 债券投资策略</p> <p>1、平均久期配置</p> <p>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和宏观经济政策进行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趋势，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控制债券组合风险的基础上提高组合收益。当预期市场利率上升时，本基金将缩短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当预期市场利率下降时，本基金将拉长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更大程度的获取债券价格上涨带来的价差收益。</p> <p>2、期限结构配置</p> <p>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的判断，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本基金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制定组合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趋向平坦化时，</p>
--	---

	<p>本基金将采取哑铃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两端。当预期收益率曲线趋向陡峭化时，采取子弹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中部。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取梯形策略，债券投资资产在各期限间平均配置。</p> <p>3、类属配置</p> <p>本基金对不同类型债券的信用风险、流动性、税赋水平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央票、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之间的利差和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确定组合在不同类型债券品种上的配置比例。根据中国债券市场存在市场分割的特点，本基金将考察相同债券在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的利差情况，结合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具有更高投资价值的市场进行配置。</p> <p>4、回购套利</p> <p>本基金将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限定的比例内，适时适度运用回购交易套利策略以增强组合的收益率，比如运用回购与现券之间的套利、不同回购期限之间的套利进行低风险的套利操作。</p> <p>(四) 权证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未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p> <p>(五)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遵循有效管理原则经充分论证后适度运用股指期货。通过对股票现货和股指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采用估值合理、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对本基金投资组合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和优化，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p>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此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发展状况及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

	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侯玉春
	联系电话	010-82295160—157
	电子邮箱	houyc@post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511618	95561
传真	010-82295155	021-6253582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ost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7,169,652.18	-60,689,375.66	973,713,307.81
本期利润	-371,458,570.38	-1,043,601,738.14	1,740,730,409.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806	-0.6143	0.963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8.18%	-28.36%	100.9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903	0.5604	0.592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57,597,698.93	2,342,134,545.18	3,854,217,204.4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0	1.657	2.313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

末余额，不是当前发生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81%	1.26%	0.78%	0.01%	-20.59%	1.25%
过去六个月	-24.73%	1.20%	1.56%	0.01%	-26.29%	1.19%
过去一年	-28.18%	1.08%	3.15%	0.01%	-31.33%	1.07%
过去三年	3.39%	2.35%	10.76%	0.01%	-7.37%	2.3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00%	2.17%	14.55%	0.01%	4.45%	2.1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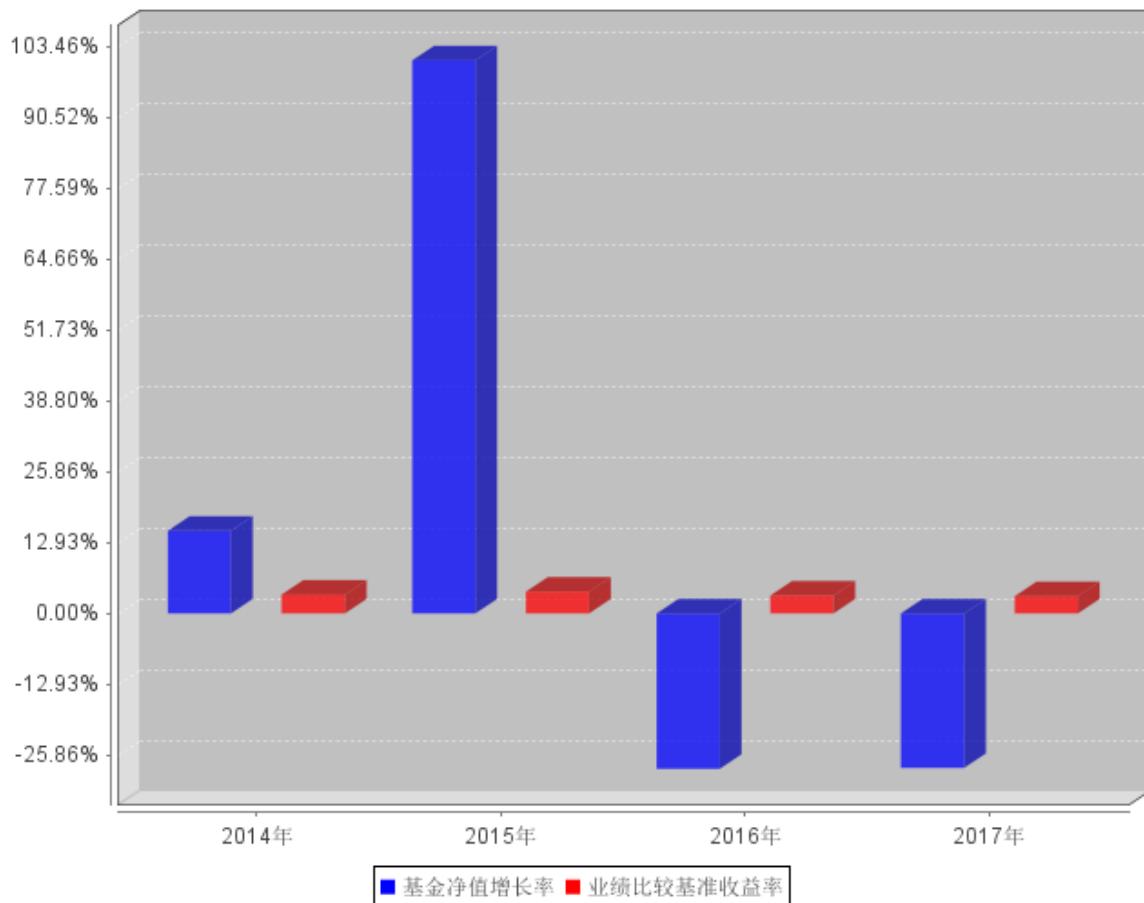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4 月 23 日；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第 7 页 共 39 页

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 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 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合计	-	-	-	-	

注：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8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管理 37 只开放式基金产品，分别为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上证 3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核心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风格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医药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景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军民融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未来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合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任泽松	基金经理	2014 年 4 月 23 日	-	8 年	生物学硕士，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北京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行业研究员，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泽松投资工作室总负责人、中邮

					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中邮核心竞争力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中邮尊 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 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 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中邮 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理、中邮 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
许忠海	基金经理	2017 年 2 月 28 日	-	8 年	理学硕士，曾任职于 Brady 中国区研发中心、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中邮创业基金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 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 行业研究员、中邮创 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中邮创新优势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中 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中邮核 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中邮健康文 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各基金在研究、投资、交易等各方面受到公平对待，确保各基金获得公平交易的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1、公平交易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中邮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公司的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业务范围既包括所有投资组合品种，即涵盖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也规范所有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并且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格禁止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公司按照规定严格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进行隔离，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保证各基金间的利益公平为原则建立和完善集中交易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投资组合经理对公平交易执行过程或公平交易结果发生争议情况下，相关交易员应该先暂停执行交易并报告交易部总经理，由交易部总经理与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就争议内容进行协调处理，经协调后方可执行；若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则由交易部总经理根据公司制度报公司总经理和监察稽核部门协调解决。

监察稽核部每季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制度的规定，对公司所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出具检查报告，经总经理、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确认并签署后将有关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转发至相关部门作为编制定期报告的内容。

2、控制方法

监察稽核部建立投资交易行为监督和评估制度，对不同投资组合，尤其是同一位投资组合经理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如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监察稽核部有权要求相关投资经理、交易部等相关部门、责任人做出说明。监察稽核部要求相关部门、责任人就异常交易行为做出说明的，相关部门、责任人须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交异常交易行为情况说明，经督察长、总经理签字后，报监察稽核部备案。

为更好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司加快了升级衡泰风险与绩效评估 4.0 系统的进度，其业界通用的公平交易模块即将得到使用。公司目前使用的公平交易模型可以通过设置参数出具季度和连续 12 个月公平交易价差分析报告，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应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最终形成有关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发送至相关部门。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在证监会颁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后，由金融工程部组织，对交易部和投资部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该制度。为确保该制度的顺利执行，公司与衡泰软件共同开发了公平交易系统，并按月度、季度、年度生成各只基金之间的交易价差分析报告，逐一分析得出结论后发送给相关部门和人员。对于报告中产生的异常情况，在做出合理解释后，提请各部门相关人员引起重视，完善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使之更符合指导意见精神，并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最后妥善保存分析报告备查。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由于 2016 年年底的债市危机所暴露出来的金融部门去杠杆引发的银行资产负债表收缩，一季度在金融防风险、抑制资产泡沫的大环境下，稳健偏宽松的货币政策已经转向中性偏紧，流动性拐点风险加大。叠加美元 3 月加息，央行一方面减少公开市场操作，另一方面也提高了资金利率；在此背景下，市场风险偏好被压制，创业板弱势。此外，稳增长的前提下，基建、地产发力拉动一季度信贷数据好于预期，相关行业表现强势，上证明显强于创业板。主题方面，由于

5月份的一带一路会议以及军民融合战略的推出，相关主题较为活跃。

二季度，在金融监管大幅趋严、并购重组受到压制等因素共同影响下，资本市场先跌后涨，报告期内上证指数下跌 0.9%，深证指数上涨 1.7%。在风险叠加下，资金向龙头蓝筹板块集中。6月份在监管阶段性放松的情况下，市场又出现一定幅度的反弹。由于市场受到政策的多方面影响，缺乏趋势性的机会，本基金围绕空间、壁垒、管理层等维度“自下而上”精选个股，保持了对长期看好标的配置。在行业配置方面，我们认为能够穿越周期的更多是代表未来经济发展方向的战略新兴产业，保持了对信息技术、生物医药、高端制造、新材料以及环保等行业的重点配置。

三季度，在金融监管政策趋稳，整体流动性稳健，边际环比改善，报告期内上证指数上涨 4.9%，深证指数上涨 5.30%。因二季度经济数据超预期，以及供给侧改革继续推进去产能，环保核查进一步限产的预期助推下，大宗商品迎来一波上涨，钢铁有色煤炭等周期股表现活跃，市场风险偏好回升，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等主题投资重新活跃。

受房地产销售增速环比回落，预期地产开发投资增速环比走弱，叠加出口增速环比下行趋势，因此四季度经济整体回落压力较大。流动性层面，一方面金融去杠杆继续，严监管、防风险；另一方面十月份十九大胜利召开，整体环境“稳字为先”，且 18 年年初实行定点降准的普惠金融政策，因而四季度流动性整体稳中偏紧。市场表现来看，四季度上证综指下跌 1.25%，深成指下跌 0.42%，前期涨幅较大的金融、家电、食品饮料等板块有所回落。本基金在行业配置方面，调整仓位加大对消费板块的配置，同时保留了消费电子、半导体、医药等领域保持较高增速且估值合理的成长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90 元，累计净值 1.190 元。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8.18%，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3.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8 年市场的主要特点是企业 ROE 维持相对高位，经济总体有韧性。一季度流动性边际改善，春季躁动；但两会后金融去杠杆进程继续，美元加息，且二季度经济有下行压力，我们大概率会在二季度某个时点看到利率阶段见顶。因而一季度选股以业绩确定性为先，重点关注科技、先进制造和消费升级板块，精选业绩高增长估值合适的成长股龙头。

在行业配置方面，我们认为能够穿越周期的更多是代表未来经济发展方向的战略新兴产业，

保持了对信息技术、生物医药、高端制造、新材料以及环保等行业的重点配置。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致力于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努力防范和化解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中的风险，促进公司诚信、合法、有效经营，切实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公司已建立了督察长制度，督察长全权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遇有重大风险事件立即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由督察长直接领导。监察稽核部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通过日常实时监控、现场专项检查、定期监察稽核评估等方法，独立地开展基金运作和公司管理的合规性稽核，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公司董事和管理层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主要内部监察稽核工作如下：

1. 制度建设不断完善

基金管理人进一步健全公司内控体系，保持了良好的内控环境、完善了内部控制的三道防线，并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细化了岗位风险控制。在制订部门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时，将内控要求融入到各业务规范当中。同时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及监管部门法律法规的更新，对公司和部门制度进行持续的完善、修订及补充。根据新《基金法》，

公司制定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从业人员证券投资管理制度》、《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监管要求，各个业务部门也都不断修改和完善自身的部门制度。投研、交易、固定收益、金融工程、人力资源等部门均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本部门制度进行了较大完善。公司反洗钱内控制度方面，根据人民银行《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指引》，公司制定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制度体系。

2. 日常监察稽核工作

为规范基金投资运作、防范风险、更好的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对基金投资运作进行日常的监察工作，保障研究、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在日常实时电脑监控中，对基金投资及相关业务进行事中的风险控制，保障公司管理的基金规范运作。此外对信息技术、基金的注册登记、基金会计、信息披露等业务进行例行检查。

3. 专项与常规监察稽核工作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对相关业务部门进行专项和常规监察稽核。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研究、投资、交易、固定收益业务、三条底线、防范内幕交易进行了专项稽核。对信息技术、公共事务部、营销部等进行了常规稽核。通过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点，及时提出了整改意见及建议。

4. 定期监察稽核及内控检查评估工作

每季度对公司及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制度建设、制度执行、风险控制等情况进行评估，发现内控的薄弱环节，并提出相应改进措施，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水平的加强和提高。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进行投资严格按照招募说明书所披露的投资决策程序进行，无不当内幕交易和关联交易。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内部控制优先原则，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成立估值小组，成员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清算部经理、基金经理及基金会计组成。估值小组负责确定基金估值程序及标准以及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在采用估值政策和程序时，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通过估值委员会、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基金运作情况，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无预警说明。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托管人依据《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与《中邮核心竞争

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 2014 年 04 月 23 日起托管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全部资产。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18）第 110ZA4066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

	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p>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p>
-----------------	---

	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卫俏嫔	吕玉芝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3 月 28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8,487,931.37	139,864,386.08
结算备付金		4,143,581.70	45,426,532.56
存出保证金		749,658.10	895,43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6,752,183.04	2,157,376,715.13
其中：股票投资		605,820,433.04	2,009,008,715.1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0,931,750.00	148,368,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1,427,978.74	-
应收利息		853,955.05	2,402,156.2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20,153.53	571,979.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762,635,441.53	2,346,537,200.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295,480.88	2,635,848.4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应付托管费	168,014.28	533,046.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797,808.06	553,285.2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76,439.38	680,475.15	
负债合计	5,037,742.60	4,402,655.2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36,463,961.33	1,413,758,904.14	
未分配利润	121,133,737.60	928,375,641.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7,597,698.93	2,342,134,545.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2,635,441.53	2,346,537,200.42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90 元，基金份额总额 636,463,961.33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

本报告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54,538,695.31	-995,549,414.62
1. 利息收入		4,060,707.72	8,895,851.1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713,741.55	6,803,587.24
债券利息收入		2,263,845.50	1,727,821.9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3,120.67	364,441.99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56,004,720.01	-38,041,382.8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56,454,768.06	-10,839,506.0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638,912.3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33,168,640.00
股利收益		4,088,960.35	5,966,763.22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288,918.20	-982,912,362.4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694,235.18	16,508,479.53
减：二、费用		16,919,875.07	48,052,323.52
1. 管理人报酬	7.4.8.2.1	-	32,632,045.53
2. 托管费	7.4.8.2.2	3,809,968.10	8,086,480.57
3. 销售服务费	7.4.8.2.3	-	-
4. 交易费用		12,573,030.59	6,779,862.0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536,876.38	553,935.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458,570.38	-1,043,601,738.1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1,458,570.38	-1,043,601,738.14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13,758,904.14	928,375,641.04	2,342,134,545.1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371,458,570.38	-371,458,570.3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	-777,294,942.81	-435,783,333.06	-1,213,078,275.87

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25,252,665.44	68,393,754.75	193,646,420.19
2. 基金赎回款	-902,547,608.25	-504,177,087.81	-1,406,724,696.0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36,463,961.33	121,133,737.60	757,597,698.9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66,193,303.29	2,188,023,901.14	3,854,217,204.4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043,601,738.14	-1,043,601,738.1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52,434,399.15	-216,046,521.96	-468,480,921.1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106,754,900.37	1,993,233,898.28	4,099,988,798.65
2. 基金赎回款	-2,359,189,299.52	-2,209,280,420.24	-4,568,469,719.7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13,758,904.14	928,375,641.04	2,342,134,545.1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曹均

曹均

吕伟卓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16号《关于核准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14年04月23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259,784,580.25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4)第110ZC008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可转换债券、银行存款和债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各类资产占基金净值的目标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100%，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持有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2010年2月8日颁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017 年 9 月 4 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自 2017 年 12 月 28 日起，本基金对持有的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参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进行估值。

除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其他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2.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3.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

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及基金取得的以下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a) 同业存款；b)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质押式、买断式）；c) 国债、地方政府债；d) 金融债券。

基金增值税应税行为包括贷款服务和金融商品转让。采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基金管理人运营基金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

(1) 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2) 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三井住友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2月31日	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32,632,045.5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9,067.08	9,086,606.42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一年内，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 本基金合同生效满一年后，本基金采用浮动管理费率，基金合同生效日的每个季度对日，根据基金在该日之前（不含该日）连续一年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进行比较。

当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高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小数点后保留位数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小数点后位数相同）时，该日起（含该日）至下一个季度对日（不含该日）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3.0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当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等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该日起（含该日）至下一个季度对日（不含该日）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的年费率计提。

当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低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该日起（含该日）至下一个季度对日（不含该日）本基金将不收取管理费。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 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809,968.10	8,086,480.5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8.2.3 销售服务费

无。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 31日	份额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4月23日）持有的 基金份额	-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49,356.81	1,049,356.81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49,356.81	1,049,356.81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600%	0.0700%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58,487,931.37	1,278,838.34	139,864,386.08	6,024,692.20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104	乐视网	2017年4月17日	重大事项	3.92	2018年1月24日	13.80	11,012,596	258,026,465.74	43,169,376.32	-
600227	赤天化	2017年10月27日	重大事项	7.09	2018年2月1日	6.38	4,750,342	31,502,274.91	33,679,924.78	-
300225	金力泰	2017年12月26日	重大事项	16.70	2018年1月24日	16.90	1,615,800	25,124,926.27	26,983,860.00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等有关规定，对上述（除600227赤天化、300225金力泰外）股票估值方法进行调整（详见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公告）。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05,820,433.04	79.44
	其中：股票	605,820,433.04	79.4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0,931,750.00	5.37
	其中：债券	40,931,750.00	5.3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2,631,513.07	8.21
8	其他各项资产	53,251,745.42	6.98
9	合计	762,635,441.53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各项目公允价值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05,581,234.12	53.5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7,957,532.00	7.6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6,027,645.32	11.36
J	金融业	15,320,000.00	2.0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9,507,737.60	3.8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11,426,284.00	1.51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S	综合		
	合计	605,820,433.04	79.9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各项目公允价值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港通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 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300567	精测电子	485,800	64,776,572.00	8.55
2	300104	乐视网	11,012,596	43,169,376.32	5.70
3	300316	晶盛机电	1,700,000	35,547,000.00	4.69
4	000651	格力电器	800,000	34,960,000.00	4.61
5	000063	中兴通讯	952,600	34,636,536.00	4.57
6	600227	赤天化	4,750,342	33,679,924.78	4.45
7	603883	老百姓	470,000	29,605,300.00	3.91
8	002027	分众传媒	2,095,720	29,507,737.60	3.89
9	600887	伊利股份	900,000	28,971,000.00	3.82
10	603939	益丰药房	623,400	28,352,232.00	3.7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002019	亿帆鑫富	105,163,396.67	4.49

2	600338	西藏珠峰	101,360,604.72	4.33
3	002389	南洋科技	96,393,603.33	4.12
4	002709	天赐材料	87,243,441.35	3.72
5	600804	鹏博士	76,711,080.77	3.28
6	300409	道氏技术	76,563,985.22	3.27
7	600070	浙江富润	74,917,321.68	3.20
8	600050	中国联通	72,656,904.29	3.10
9	300567	精测电子	66,612,960.83	2.84
10	002497	雅化集团	66,177,602.00	2.83
11	002230	科大讯飞	64,901,695.79	2.77
12	603377	东方时尚	59,472,682.50	2.54
13	300096	易联众	59,289,086.75	2.53
14	002387	黑牛食品	56,371,266.70	2.41
15	300398	飞凯材料	54,918,745.92	2.34
16	000417	合肥百货	54,190,651.50	2.31
17	000063	中兴通讯	51,645,046.55	2.21
18	600536	中国软件	51,479,415.46	2.20
19	300612	宣亚国际	50,423,143.21	2.15
20	300324	旋极信息	49,049,152.57	2.09
21	002841	视源股份	48,022,339.35	2.05
22	600227	赤天化	47,531,453.84	2.03

注：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324	旋极信息	232,636,337.10	9.93
2	300418	昆仑万维	215,906,144.42	9.22
3	300367	东方网力	180,143,953.37	7.69
4	300364	中文在线	159,334,930.57	6.80
5	300267	尔康制药	151,112,209.77	6.45
6	000687	华讯方舟	120,838,345.16	5.16
7	300271	华宇软件	111,304,882.74	4.75
8	002019	亿帆鑫富	108,785,579.20	4.64
9	002389	南洋科技	97,687,269.68	4.17
10	600338	西藏珠峰	90,852,240.90	3.88

11	300059	东方财富	90,004,482.86	3.84
12	002230	科大讯飞	77,883,408.04	3.33
13	002709	天赐材料	77,860,345.39	3.32
14	300409	道氏技术	77,805,529.72	3.32
15	300261	雅本化学	75,616,958.68	3.23
16	600070	浙江富润	75,070,170.64	3.21
17	600804	鹏博士	69,534,139.70	2.97
18	600050	中国联通	66,211,090.00	2.83
19	300287	飞利信	65,509,341.67	2.80
20	300363	博腾股份	59,464,347.32	2.54
21	600297	广汇汽车	57,521,915.41	2.46
22	002497	雅化集团	57,429,392.80	2.45
23	002387	黑牛食品	55,383,241.20	2.36
24	000417	合肥百货	52,643,305.61	2.25
25	002707	众信旅游	52,341,987.31	2.23
26	600884	杉杉股份	49,108,424.62	2.10
27	002841	视源股份	48,728,366.08	2.08
28	300347	泰格医药	48,119,242.49	2.05
29	000725	京东方 A	47,366,659.00	2.02

注：卖出金额均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443,433,500.6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485,405,771.49

注：买入股票成本及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40,931,750.00	5.4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0,931,750.00	5.4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534	16 国债 06	225,000	21,273,750.00	2.81
2	019537	16 国债 09	200,000	19,658,000.00	2.59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遵循有效管理原则经充分论证后适度运用股指期货。通过对股票现货和股指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采用估值合理、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对本基金投资组合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和优化，

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中对投资范围的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的投资。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49,658.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1,427,978.7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53,955.05
5	应收申购款	220,153.5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3,251,745.42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104	乐视网	43,169,376.32	5.70	重大事项
2	600227	赤天化	33,679,924.78	4.45	重大事项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51,734	12,302.62	17,605,843.16	2.77%	618,858,118.17	97.23%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745,966.38	0.1172%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 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4月23日）基金份额总额	2,259,784,580.25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 413, 758, 904. 1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5, 252, 665. 4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02, 547, 608. 2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6, 463, 961. 33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没有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唐亚明先生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自 2017 年 6 月 19 日起，曹均先生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改聘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四个会计年度。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天风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3,620,025,500.45	45.66%	3,371,334.00	45.66%	-
西南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1,971,047,063.51	24.86%	1,835,641.94	24.86%	-
东北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1,230,102,999.79	15.51%	1,145,596.39	15.51%	-
民生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716,680,373.29	9.04%	667,444.85	9.04%	-
中国银河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1	292,365,215.73	3.69%	272,280.37	3.69%	-
浙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98,618,119.38	1.24%	91,842.81	1.24%	-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	-	-	-	-
东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	-	-	-	-
广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	-	-	-	-

注：1. 选择专用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

- (1) 券商经纪人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 券商经纪人具有较强的综合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分析能力，能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以及其他综合服务能力。

(3) 券商经纪人能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与其他券商经纪人相比，该券商经纪人能够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公司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委托协议，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 报告期内租用交易单元变更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交易单元退租情况。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8,549,362.30	83.36%	50,000,000.00	94.34%	-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674,760.00	16.64%	3,000,000.00	5.66%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注：无。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